

普陀区桃浦镇人民政府文件

普桃府〔2024〕5号

签发人：单函俊

对区政协十五届三次会议 第153116号提案的会办意见

区建管委：

王丽娟等委员提出的关于优化本区盲道建设的提案收悉，经研究，现将会办意见函告如下：

作为城市道路建设的重要配套设施，盲道为视障人士提供行路方便与安全，它不仅体现着一座城市的人文关怀，也衡量着一座城市的文明程度。对于视障人士而言，盲道是指引他们安全出行的“导航仪”“生命道”，也是他们融入社会、正常生活的重要桥梁。对此，我镇建议做好以下工作：

一、加强道路网格化排查，及时发现问题，及时上报杜绝安全隐患，针对问题及时开展整改。

二、结合普陀区道路规划建设工作的，合理优化改进我镇道路建设，配合区相关部门合理规划盲道设计，强化导向功能。

三、强化监管维护，建立健全的盲道巡查机制，确保盲道的连续性和安全性。

四、加强宣传教育，通过宣传教育，提高公众对残障人事的关注与理解，共同营造无障碍的出行环境。

以上意见供你单位统一答复提案者时参考。

2024年3月27日